

烟叶适度规模经营：现状、问题、对策

陈盼盼

河南农业大学，河南省郑州市，450000；

摘要：从理论上厘清农业适度规模经营的内涵具有重要现实意义，通过对河南省烟区的调研，廓清烟叶种植的生产方式与管理模式，总结出河南省烟业适度规模主体的发展现状及其组织化带动状况，提出助推适度规模烟叶种植主体培育、强化其辐射带动能力的政策建议。

关键词：适度规模；现状；对策；

DOI: 10.69979/3029-2700.24.4.050

引言

目前，随着家庭农场、合作社、企业等越来越多适度规模烟叶种植主体的大量涌现，规模主体与普通小农户并存的格局日益形成。然而随着农村经济的发展，现代化进程的持续加速，农村用工成本不断增加，造成烟叶种植主体面临用工难、比较效益下降、烟叶种植积极性不高等一系列挑战。规模主体与普通小农户之间呈现出明显分层，在技术采纳、管理方式、要素获取等很多方面呈现显著差异。这种“分层”不仅造成了生产和管理上的技术鸿沟，也终将导致收入差距的加大。

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是指通过对土地、劳动力、资金等多种生产要素的进行资源的优化配置，在特定的环境和社会经济条件下，实现最大限度的经济效益，是改变严重“分层”现状的根本，也是推动我国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转型升级的迫切要求和必然趋势。由于人多地少的现实国情，在中国发展适度规模烟叶种植主体的意义并不仅仅在于促进规模种植主体的形成，而更在于规模组织带动能力。

自从1987年中央文件第一次提到实行适度规模经营以来，多年的“一号文件”和重要会议中提到发展不同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2022年，习近平在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再次强调：“要发展适度规模经营，支持发展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加快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把小农户服务好、带动好”。学者研究也表明（阮荣平2017、潘璐2021等）研究适度规模经营主体的组织带动能力对中国农业的规模经营转型和形成具有非常重要的现实意义。在此背景下，研究适度规模经营主体的组织带动能力对中国农业的规模经营转型和形成具有非常重要的现实意义。经过长期的研究和实践证明，持续的规模扩张并不适合我国现代农业的发展，适度规模经营才更加适合我国农业发展。目前

我国种烟主体多数是分散小农户，主要面临着科技实施难到位、生产积极性差异大、农户科技素质参差不齐、土地资源浪费以及生产管理成本高等问题，适度规模经营也是我们国家发展现代农业的关键所在。本文着重分析农业适度规模经营的自身发展现状，及其组织带动能力，并提出加快发展烟叶适度规模经营的建议对策。

1 适度规模经营的内涵

农业规模经营一直是当前国内外农业领域的一个热门话题，它被视为推动现代农业发展的重要途径之一。发展多种形式的农业规模化经营一直是重要的研究课题，由于我国人多地少的基本国情，不能单纯的模仿其他国家持续扩张规模，适度规模经营才是适合我国国情特点的发展道路。

国内外关于农业适度规模经营的内涵，定性研究与定量研究结合，运用多个学科的理论和方法，全面深入地探讨其内涵的复杂性和多样性。泰勒等曾提出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是指在一定的外在环境下，把土地、资本、劳动力三者结合起来的一种生产经营方式。俄国恰亚诺夫（1996）认为，通过对土地、资本和劳动这三大农业基本要素的合理有效分配，使其达到最小的生产成本，达到最优的农业生产规模，他把土地生产规模当作最佳农业适度规模。施蒂格勒（1996）指出在西方经济学中，对规模经营和规模经济在内涵上存在差异，认为规模经营是扩大农业发展规模的基础。韩俊（1998）、黄季焜和马恒远（2000）等学者认为，我国农业生产经营模式以粗放式为主，种植规模分散且过小，扩大土地经营规模是提高农业市场竞争力的重要举措。蔡基宏（2005）认为发展农地规模经营可以通过农业机械化作业，从而规避以家庭为单元的小规模经营不利于技术进步的弊端，现代技术和装备的引入可以提升生产效率，有利于解决我国的三农问题。夏益国、宫春生（2015）指出，

工业化进程引领着农业规模化，农业走向规模化的内因在于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外因是节约农业劳动的农业技术进步。一些学者（罗必良，2000；姚监复，2000）采集不同年份和区域的数据，通过实证分析也证明了扩大农业经营规模会降低土地产出率。目前，学者指出部分烟农土地流转慢，布局分散，想要化解这类难题，需进行适度规模化种植，只有这样才能真正适应市场经济发展需要（李光雷、陈风雷，李家俊（2019））。（王丰（2009）与李想、刘艳霞（2020））从烟农主观意愿视角，通过研究规模化种植进程中不同层面的对烟农增加土地规模意愿的影响因素，推进适度规模化种植。

国内外学者都指出规模经营的重要性。同时强调“适度”，当经营规模太小时，则不能吸引农民务农，当经营规模过大，与我国的现实国情不符合，与高土地生产率的社会目标相悖，但最困难的是如何“适度”理念融入实际操作层面。适度规模经营的“度”的界限是多少？我们应该如何界定呢？（何秀荣 2016）已有研究因目标不同、标准不同、地区不同、产业不同，主体不同得出的“度”也是不同的，可以说是千差万别。因此，不同类型经营主体应根据自有资源、社会经济基础、政策、市场等条件，确定相应的实际经营规模，即适度规模。适度规模主体的组织带动能力也是需要深度挖掘的，辐射带动普通小农户，进一步的促进我国现代农业的建设与发展。

2 烟叶适度规模经营的发展现状

河南省是我国的老烟区，2022 年调研统计，烟叶种植生产的共有 9 个市，涉及 37 个县、315 个乡镇、2456 个村、2.38 万户烟农。当前烟叶生产存在一些障碍性因素，烟叶生产“小而散”的种植方式现状，这在一定程度上阻滞了河南烟草农业的发展，以下从适度规模主体的土地经营规模和流转、信息获取和应用、新设备/新技术需求和采纳、技能培训四个方面对烟叶种植主体的生产经营状况分析。

2.1 土地经营规模与流转

中国的基本国情是人多地少、户均耕地面积有限，土地细碎化现状较为严重。根据调查结果，河南省适度规模户实际种植的平均土地面积为 69.72 亩。根据已有数据可以发现，有 99.66% 的样本农户都需租赁土地，79.06% 的农户表示流转土地有一定的困难，主要有两个原因，一是价格不合理，二是土地过于细碎化，租赁到的土地不易打理。同时土地细碎化是农业走组织化的一个主要障碍。两个经营规模相同的烟叶种植主体，若土

地块数不同，则它们的生产行为、生产方式和效率都会有巨大差异。调研发现，样本农户平均每块烟田面积约 10.69 亩，数据表明规模越大的农户，反而地块越整齐，土地连片度较高，表明河南省烟区种烟地块质量整体较好，适合烟叶种植。

2.2 信息获取和应用

当适度规模农户获取的经营信息类别多样，获取信息的渠道越广。农业信息资源作为农业未来发展的战略性资源，对于提高农业生产效率、推动技术创新、拓展市场和促进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规模农户对农业信息资源的收集、整理、分析和利用，更利于推动农业现代化进程、实现农业可持续发展。农业经营主体信息等所获得的种类繁多，涵盖了生产经营、农业技术推广、疾病和疫情等，总共有 11 种不同类型。从整体上看，适度规模的农户对各类别信息的获取水平都远远高于一般小农户。适度规模的主体获取各种信息技术手段的意识较强，对于信息技术的评价反馈较高，但总体都需要进一步提高。首先，规模户对农用 APP 等了解重视程度最高，通过手机软件传播方式相对容易被接受和传达。

2.3 新设备与新技术需求和采纳

适度规模主体，是农机引进工作中主要的潜在力量。根据我们的调查数据，自 2023 年起，有 53.11% 的大规模农户曾经引进了专门用于种植烟草的农业机械。对于今后能否引进先进生产设备，多数农户之意愿较强，其主要原因可能在于适度规模主体对于新设备需求较强，而家庭资本较强，有能力购置。适度规模主体导入新技术和新品种层次较高，新技术和新品种需求更加紧迫。自 2023 年起，采纳了 4 项或更多行业建议的新技术的农户比例达到了 37.52%，这表明适当规模的主体在优化生产和经营模式上起到了积极作用、改进生产技术，提升生产效率与能力的愿望更加强烈，成为农业转型与创新的主力军。

2.4 技能培训

样本农户的种烟水平相对更高。目前，样本农户中每年至少受过一次技能培训的农户占比为 91.79%，接受培训 5 次以上的农户占 21.78%。这可表明：一方面，部分学习能力较强的经营者，经过不断学习掌握了更多的种烟、烤烟、拣烟等技术，从而更愿意扩大经营规模从事规模化生产；另一方面，近年来国家针对规模农户的培训项目日益增多，规模农户善于抓住机会，因而其

接受技能培训的比例更高。

3 烟叶适度规模经营的组织化带动问题

在河南烟区概况与烟叶生产情况的基础上,对烟叶生产组织化水平问题进行总结,分析发现适度规模农户带动组织化水平相对不错。主要围绕合作社为基础,社会服务化体系在烟草全环节的服务情况进行分析,烟叶适度规模主体的带动能力是影响小农户的发展,进而影响现代烟业的发展。

3.1 烟叶专业合作社联农能力有待提高

以合作社为主导的组织形式是最为成功的一种。这种形式的合作社不仅在国内得到广泛推广和应用,在国际上也引起了广泛的关注和借鉴。烟农合作社作为促进烟叶规模化种植,集约化经营以及专业化分工发展的一种重要组织形式,通过研究统计,可以发现合作社专业化服务中育苗和机耕这两个主要环节组织化水平较高,并且适度规模化种烟农户数量的快速增长,合作社更好的促进烟叶生产组织化进程。

农业生产组织化的目的就是发展农业、保护农民,但真正实现组织化发展还取决于小农户的选择。但是小农户与烟叶专业合作社之间的联合与合作不够充分。首先,河南烟叶专业合作社带动作用不够强,带动主体小,组织化生产程度低。虽然有些地区已经形成了农业带动主体,但组织规模比较小,带动能力十分薄弱。作为与农民建立紧密利益联结机制的合作社经营主体,带动主体也存在组织分散问题,合作社内部组织程度低。其次,合作社社会化服务供给不足。在具体生产实践中,合作社在涉及小农户的生产技术培训推广环节发挥作用不全面。缺少对技术使用效果、成功案例的宣传。此外,技术人员对于农业生产全过程的实际参与度较低,只能在产生问题后予以解决,甚至难以解决问题,不能够通过全程把关发挥预防风险问题的能力,降低了生产的稳定性。总之,烟叶专业合作社在很多方面还存在问题,但烟叶专业合作社联农能力总体趋势不断提升,可作为联农带农的一种有利载体。

3.2 社会化服务体系还需不断完善

据调研结果来看,河南烟区目前所采用的专业服务组织在服务功能上显得相对单一,烟叶的生产过程主要包括育苗环节、机耕环节、植保环节、采收环节、烘烤环节和分级环节,从这六个环节对适度规模主体的使用服务状况进行详细的描述和分析。

首先,根据烟区的数据来看,规模烟农在育苗过程

中可以选择自行育苗或选择外部服务。育苗服务还附加在非抗力因素下的的补偿和重新移栽烟苗,能够确保烟农少受损失。整地和起垄环节采用外包的方式,部分农户配备基础农机和专用农机,基础农机包括拖拉机、旋耕机等,专用农机包括起垄机、拔杆机、覆膜机等,农户平均一家有2.31台农机,在机耕环节,受访地区地理特征的差异,平原地区的农户农机设备相对齐全,机耕环节倾向于雇工,在丘陵区域,农民因面临机耕的挑战性和购买农机的高昂费用,更偏向选择合作社所提供的统一服务,这可以帮助他们节省劳动力和时间。

烟叶种植过程中,植保环节受天气等不确定因素影响较大,外包容易出现难以定责、扯皮的问题,烟农更倾向于自己服务。在采收环节,调研烟区的农户采收方式大部分是人工采收,目前该烟区对机器采收的信任度还不够,一般家庭作业或者雇工完成。适度规模农户由于劳动力不足,通常需要雇工或者购买合作社的服务。通常情况农户在采收、编杆、装炕这三个环节通常一起进行雇工完成的。

烟叶烘烤是烟叶生产的重要环节。整体而言,66.33%的农户自己完成烤烟,但种植100亩以上的农户,85.3%的农户雇佣专业的烤烟师傅。在烟叶分级环节,各个烟区正全面推动烟叶生产向规模化种植、专业化分工、集约化经营、信息化管理等。但根据调研情况来看,小农户自己完成烟叶分级工作,规模户则是采用雇工或外包的方式,但同时也面临着严峻的考验。规模农户由于劳动力等原因都需要雇工来进行烟叶分级。

总体而言在烟叶生产的育苗、机耕、采收这三个生产环节,组织化程度相对较高,烟苗集中来自合作社或烟站,农机作业也有完整的配套的耕整土地服务,农户在采收、编杆、装炕这三个环节通常一起进行雇工完成。适度规模主体对专业社会化服务的方式、路径多种多样,但小农户对接专业社会化服务的困境依然存在。小农户只有组织起来才有可能对接市场社会化服务,通过适度规模主体的带动,才有利于小农对接专业化社会服务,衔接现代农业。

4 推进烟叶适度规模经营的对策建议

4.1 加强人才培养和队伍建设

强化人才培养,特别是在烟草行业这样的关键领域,对于推动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和提升行业竞争力具有不可忽视的作用。随着烟草行业的持续发展和卷烟市场竞争的日益激烈,构建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人才队伍已成为行业的迫切需求。将从烟草技术人员队伍文化素质、

技术水平、管理理念等方面进行改善。

4.2 增进技术革新与专业能力强化

引进先进技术，并指导烟农对先进技术的学习。农业相关部门制定教学内容后，利用现代化的学习方法，确保农户的技能教学，并安排专人专员定期下田指导解决问题，有效提升规模效率。一是设计科学有效的新技术培训计划和操作程序。二是丰富新技术培训形式。三是根据各地的培训需求，设计合理有效的新技术培训内容，实现培训全流程各领域均能覆盖，满足各地培训需求。四是新技术培训反馈机制，不仅保证各地烟叶参与教育培训，还需要实时跟进了解技术培训的成效。

4.3 加速社会资本积累

社会资本对辐射带动效应具有明显的促进作用。通过激活农户内生要素，积累合作社负责人、村委干部等的社会资本，进而推动规模农户组织带动小农户的发展。合作社或集体经济为了获取资源，推动着基于血缘和地缘关系所建立的传统人际关系向建立在组织关系和制度信任基础上的新型市场交易关系转变，有助于农户获得更大的社会资本，从而谋求更大的发展空间。加强农户在专业技能、资讯辐射方面的作用，发挥其带动效应。

4.4 完善支持政策

由于适度规模主体承担了带动农户的责任，规模主体面临成本的增加，所以政府应加大政策、税收、技术以及资金等多方面的支持，对社会带动作用显著的适度规模主体给予一定的补贴和奖励。政府可通过税收优惠、提供专项补贴等形式，激励规模主体在金融服务、技术服务、农业产业化发展等方面发挥积极的组织带动功能。在金融领域，应在继续增加对规模主体的融资规模外，还应推动信贷担保机制创新，鼓励规模主体为农户提供贷款担保。改进政策性农业保险，增加重要作物险种，提高保险标准，将小农户纳入政策惠及范围之内。

参考文献

- [1] 韩俊. 土地政策: 从小规模均田制走向适度规模经营 [J]. 调研世界, 1998(05): 3-5.
- [2] 黄季焜, 马恒运. 差在经营规模上——中国主要农产品生产成本国际比较 [J]. 国际贸易, 2000(04): 1-44.
- [3] 蔡基宏. 关于农地规模与兼业程度对土地产出率

- 影响争议的一个解答——基于农户模型的讨论 [J]. 数量经济技术经济研究, 2005(03): 28-37.
 - [4] 夏益国, 官春生. 粮食安全视阈下农业适度规模经营与新型职业农民——耦合机制、国际经验与启示 [J]. 农业经济问题, 2015, 36(05): 56-64.
 - [5] 罗必良. 农地经营规模的效率决定 [J]. 中国农村观察, 2000(05): 18-24+80.
 - [6] 姚监复. 中国农业的规模经营与农业综合生产率——防华盛顿大学农村发展所徐孝白先生 [J]. 中国农业资源与区划, 2000(05): 22-24.
 - [7] 何泽华. 烟叶生产可持续发展的理性思考 [J]. 中国烟草学报, 2005(3): 1-4.
 - [8] 李光雷, 陈风雷, 李家俊等. 关于新形势下新型烟叶经营主体培育的思考 [J]. 中国烟草学报, 2019, 25(04): 118-123.
 - [9] 李想, 刘艳霞, 孙光军等. 计划管理下烟农增加土地规模内在驱动力研究 [J]. 中国烟草学报, 2020, 26(06): 97-104.
 - [10] 阮荣平, 曹冰雪, 周佩, 等.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辐射带动能力及影响因素分析——基于全国 2615 家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调查数据 [J]. 中国农村经济, 2017(11): 17-32.
 - [11] 李满良, 刘昌华, 郭祥等. 新形势下咸丰县烟草种植基层队伍建设现状调查与分析 [J]. 中国烟草科学, 2021, 42(04): 102-108.
 - [12] 潘璐. 村集体为基础的农业组织化——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机衔接的一种路径 [J]. 中国农村经济, 2021, (01).
 - [13] 钟丽娜, 吴惠芳, 梁栋. 集体统筹: 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机衔接的组织化路径——黑龙江省 K 村村集体土地规模经营实践的启示 [J]. 南京农业大学学报 (社会科学版), 2021, (02).
 - [14] 阮文彪. 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经验证据、突出矛盾与路径选择 [J]. 中国农村观察, 2019, (01): 15-32.
- 作者简介: 陈盼盼 (1999.03.27-), 女, 汉族, 籍贯: 河南省驻马店市平舆县, 硕士, 研究方向: 农林经济管理 (农经)。
- 基金项目: 2024 年中国烟草总公司河南省公司管理创新项目“基于高组织化的烟叶种植主体培育创新”(项目编号: 2024410000240042)。